



轻
经
典

贾辉丰译
〔美〕路易莎·梅·奥尔科特 著

小妇人



陪伴少女健康成长的温馨读物

唤起读者内心家庭归属感的道德家世小说

荣登美国教育协会指定的“25种小学必备书”榜首

著名翻译家贾辉丰倾情译作

小妇人

[美] 路易莎·梅·奥尔科特 著

贾辉丰 译

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小妇人 / (美) 奥尔科特著 ; 贾辉丰译. -- 北京 :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, 2015.3

ISBN 978-7-5057-3475-3

I. ①小… II. ①奥… ②贾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美国—近代 IV. ①I712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5)第025689号

 轻经典

书名 小妇人
著者 [美]路易莎·梅·奥尔科特
译者 贾辉丰
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经销 新华书店
印刷 北京富达印务有限公司
规格 889×1194毫米 32开
8.125印张 197千字
版次 2015年6月第1版
印次 2015年6月第1次印刷
书号 ISBN 978-7-5057-3475-3
定价 30.00元
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17号楼
邮编 100028
电话 (010) 64668676
版权所有, 翻版必究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承印厂联系退换

译者前言

路易莎·梅·奥尔科特的《小妇人》，可以当作一个家庭的传记来读，但它讲的不是大人物的奋斗，而是孩子们的成长，她们如何从天真走向成熟，从脆弱走向坚忍，从急切走向耐心，从自我走向他人，一百多年来，吸引了无数的读者。这或许是因为，每一个人，无论是老是小，是逆是顺，是好是歹，依稀都能从书中找到自己的一些影子。

书中的主要人物，梅格、乔、贝丝、艾美、她们的父母马奇夫妇，还有邻家的小男孩劳瑞，一一都有原型，这可以从她的日记中复按。日记我无缘读到，只能借助手边的一些资料复述。

先说她的父母。

路易莎的父亲阿莫斯·布朗森·奥尔科特，具有强烈的道德信念。他喜欢教书，后来谋得教职。他的教学方法有点超前，比如鼓励学生的参与，激发学生对知识的兴趣，还曾收容一名黑人入校，这些都在当时引起很大争议。路易莎说，她的父亲就像“生活在飘浮的气球上，全家人和朋友紧抓住系在地面上的绳子，想把他拉回到现实中来”。由于他的高蹈，全家人曾经生活在贫困之中。

路易莎的母亲阿比盖尔·梅，出身清教徒上流阶层之家，

一八三〇年嫁给阿莫斯，从此与他终生相守，勤勉维持这个贫寒的家庭。路易莎记述了这样一件事，一次，父亲巡回教学后疲惫不堪地返回家中，饭后孩子问起他此行的报酬，他默默打开一本书，拿出一美元。母亲含了眼泪，安慰他说：“我觉得这很不错。你平安回来了，这比什么都好。”

路易莎还有三个姐妹，路易莎在日记中说：

姐姐安娜“是我的良心，诚恳、公正、善良”。

妹妹伊丽莎白是家中的“小管事”，“地下室厨房中的天使”。

小妹妹梅基本上就是书中的样子，有些矜持，有些骄傲，有些任性，然而又甜美、开朗。

至于劳瑞，他的原型是路易莎一八六五年陪同一位贵妇人在欧洲旅行时，邂逅的一位年轻的波兰音乐家，路易莎曾与他生出情愫，但最终没有结果。

而作者呢，路易莎·梅·奥尔科特，也即本书中的乔，是阿莫斯·布朗森·奥尔科特和阿比盖尔·梅的第二个女儿，一八三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出生于宾夕法尼亚州的杰曼镇（《小妇人》第十五章《电报》中，乔曾忧郁地说：“难怪我生在十一月。”作者在细节上也是诚实不欺）。父亲的教育方法，给了她发挥天性的机会。她没有上过学，是父亲在家中为她授课，同时任由她自由自在地嬉耍游玩。一八四〇年，路易莎全家迁往波士顿郊外的康科德，这里是文人荟萃之地，有爱默生，有梭罗，有霍桑，他们与路易莎的父亲都是好友。路易莎自然受益，她在闲暇时，最喜欢做的事情之一就是和梭罗一道野游，没准就曾绕过梭罗笔下的瓦尔登湖。

早年的贫寒和父母的教育，奠定了路易莎一生中的两个基本取向：一是对上帝的信仰，“四十年荣辱浮沉，从没有改变过，却在贫困、痛苦、悲欢、成败的磨砺中日渐强烈”；二是决心通过个人奋斗，改变自己 and 全家境况。在第十三章《空中楼阁》中，乔也曾宣

述了这一理想。

路易莎从小即显示了她的文学天赋，她十五岁时，开始为家人写诗，写小说，写剧本。十六岁时，她为爱默生的女儿爱伦写了故事集《花的传说》。

一八四五至一八四八年，奥尔科特一家住在康科德的希尔赛得，这里即是《小妇人》一书的地理背景，她家当年住的那栋房子现在还在。路易莎说，她在这里“度过了一生中最快乐的时光”。那时，路易莎应当是十三岁到十六岁的年纪，她的模样，读者们从书中的描述里自然可以想象。

一八四八年，全家人迁回波士顿，路易莎开始外出工作。她做过看护、保姆、洗衣工、家庭教师，挣钱来贴补家用。在这段艰难的时光里，她没有沉沦，而是继续她的文学梦想。一八五五年，她发表了第一部著作《花的传说》，并开始为一些报纸杂志供稿。

一八六二年，美国内战期间，她前往华盛顿做看护，以她的经历写成了《医院素描》。一八六八年，有出版商建议她写一本“关于女孩子的书”。路易莎用两个半月的时间写出了《小妇人》，同年九月出版，立即获得巨大成功。出版商随即又请她续写第二卷，又于一八六九年四月出版。此后，她一发而不可收，发表了多部作品，均取得了不同程度的成功。唯《小妇人》一书，始终畅销不衰，成为美国儿童甚至成年人喜爱的读物。

至此，路易莎功成名就，实现了她童年的理想，为自己，也为家人创造了美好生活。不过，她在内战时担任看护期间，因患伤寒使用甘汞治疗，导致汞中毒，此后终生受其困扰。一八八八年三月六日，她在父亲死后两天，也因病去世。

路易莎的宗教情怀、她对家人的眷恋和她对未来的向往，构成了《小妇人》一书的基调。她写此书，想必是有道德寓意的，所以，她以英国小说家、传教家约翰·班扬(1628-1688)的《天路历程》

贯穿全书。这位班扬，亦是出身卑微，在英国国教教会与清教徒的斗争中，因持异见，被捉将官里去，判处十二年监禁，获释后，还是因为传教，又第二次入狱。他在两次牢狱期间，写成了这本小书，叙述一位名叫基督徒的人，如何身背重负，从毁灭城出发，经历种种磨难和考验才甩脱重负，到达天国。书中使用通俗的比喻来传布宗教信仰，历代流传，此书在西方印数之多，大约仅次于《圣经》。《小妇人》一书中，就借用了其中的“富丽宫”“屈辱谷”“恶魔亚玻伦”“浮华场”等等形象。《小妇人》的每一章，其实都可以看作一段道德劝谕，说到人生的一个过程，从中引出教训。

这似乎是人类始终在忙的一件事情，抑恶扬善，陶冶人性，古今中外，各有各的路数。人性的善恶，自古争论至今，而人性能否彻底向善，到现在也未见分晓。这实在是个大题目，一时说不清楚。倒是有一点很有意思，母亲虽然也鼓励四个小姑娘“灵魂深处爆发革命”，但并不采取强制手段，任由她们自己去一一经历生活中的喜怒哀乐。所以，孩子们都在真实地体验自己的生命，而不是去复制上一代人的历史。

撇开这些，书中处处都是活泼泼的，少年人的天真、纯洁、诚实、勇敢和对未来的理想，时时令人感动。作者写到此处，也不再存训诫的念头，笔下没了约束，触目都是生机。人类自打失去乐园，想必无时不在怀念，但乐园究竟什么样子，都是公说有理，婆说也有理，夹缠不清，不过读一读《小妇人》，我们倒可以从中看到一明净、纯真的世界。

书中还讲到幸福的含义。在作者看来，幸福就是亲情、友谊、健康、劳动和心灵的安宁，有它时，人们只觉得平常；但失去它，或许才会发现，那是用世间任何东西都无法替代的，像书中梅格艳羡的华美衣裙；艾美眼热的绿松石戒指，到头来都没了意义。幸福其实是朴素的，有这些简单的东西在，人不会灰心。等到没有时，

人才会真的万念俱灰。

此外，书中的历史背景是美国一八六一至一八六五年的南北战争，但作者没有涉及敌对者的浴血厮杀。也许，作者的立意不在此处；也许，此时此刻，真正需要的，却是以人性中的善良来化解南北双方的乖戾和仇恨。

凡此种种，都简单，也都复杂。到了今天，在这个纷纷攘攘的世界上，书中小主人公们碰到的那些事情，也都还是生活中的日常，时时困扰我们，需要我们有一个交待。

此书的翻译全部是在维也纳完成的，正是春光明媚时。先是金色的迎春，蓦然开了一城，接着是郁金香，亭亭玉立，又有门前“桃花乱落如红雨”，这番花信过去，有玫瑰，红、黄、粉、白，花团锦簇，大街小巷，都掩在绿海中。公事之余，闭门译书，我亦觉得是辜负了此时与此地。偶尔累了，到不远处的多瑙河边小憩，远处青山如发，是维也纳森林所在，有葡萄园，我曾走过，枝芽新绿，离葡萄酒还远。河水静静流淌，奥地利的音乐学家普拉维撰写约翰·斯特劳斯的传记《圆舞曲之王》时，曾引用过一九三五年的一次调查：“一年之中，多瑙河有六天呈棕色，五十五天土黄色，三十八天深绿色，四十九天浅绿色，四十七天草绿色……但是从未呈现过蓝色。”这是科学的精细之处，不过，如今我从稍远些的地方看，多瑙河确实是蓝色的。现实与理想，你又能说谁对谁不对？维也纳不是一座壮丽的城市，它只是温馨、安谧，又有它的喜气，与我此时翻译的这本书的气息相接。

翻译过程中，曾得到朋友们的多方帮助、督促和鼓励，使我不能懈怠，在此一并致以深切的谢意。翻译文字中，如有理解上的错误与表达上的不好，则是我的问题，留待读者批评。

贾辉丰

“我可不得得咱们花的这点钱能有什么用。” 二〇〇四年六月

译者前言

目录

译者前言 /1

第一章 朝圣者 /1

第二章 圣诞快乐 /13

第三章 劳伦斯家的小男孩儿 /24

第四章 重负 /36

第五章 与邻为善 /48

第六章 贝丝发现富丽宫 /60

第七章 艾美的屈辱谷 /67

第八章 乔遇上了魔王亚玻伦 /74

第九章 梅格初踏浮华场 /85

第十章 匹克威会 and 邮局 /102

第十一章 实验 /113

第十二章 劳伦斯营地 /125

录目

第十三章 空中楼阁 /146

第十四章 秘密 /156

第十五章 电报 /166

第十六章 家书 /175

第十七章 小信徒 /184

第十八章 阴郁的日子 /192

第十九章 艾美的遗嘱 /200

第二十章 密谈 /209

第二十一章 劳瑞无事生非，乔大事化小 /216

第二十二章 烂漫的芳草地 /229

第二十三章 马奇阿婆歪打正着 /237

第一章 朝圣者

“没有礼物，也能算圣诞节吗？”乔躺在地毯上咕哝道。

“当个穷人真倒霉！”梅格瞧瞧自己的旧衣衫，叹息道。

“我想，这真是太不公平了，有的女孩儿好东西那么多，有的女孩儿要什么没什么。”小艾美插一句嘴，委屈地吸了吸鼻子。

“可我们有爸爸、妈妈，还有咱们大家啊。”贝丝缩在角落里，心满意足地说。

一句开心的话，说得炉火照映下的四张年轻的面孔立时都焕发出光彩，但随即又暗淡下来，因为乔幽幽地说道：

“我们现在没爸爸，很长时间也不会有。”她没有说“也许永远都不会有了”，可每个人都在心里暗暗添上了这一句，爸爸在远方，那里正在打仗。

一时间，没人再吭声儿；过了一会儿，梅格定定神说道：

“大家知道吧，妈妈干吗提议圣诞节不再赠送礼物，这个冬天，人人都不好过；她觉得，男人们都在军队里受苦受难，咱们不该花钱享乐。我们做不了什么，就做点小小的牺牲好了，还得高高兴兴去做。可我真的高兴不起来。”梅格摇了摇头，懊丧地想起了她稀罕的所有那些东西。

“我可不觉得咱们花的这点钱能有什么用。咱们一人有一块钱，

就算都捐出去，也帮不了军队多大忙。我同意不能指望从妈妈或你那里得到什么，但我多想给自己买一本《水中仙女与骑士》^①，我已经想了很长时间了。”乔说，她是个小书虫。

“我打算买本新乐谱。”贝丝说罢，轻轻叹了一口气，但除了壁炉刷子和墙上的挂钩，怕是谁也没听到。

“我得买一盒费伯公司的漂亮画笔，我真的非常非常需要。”艾美毅然决然地说。

“妈妈也没说咱们的钱该派什么用场，她才不会希望咱们一无所有。我们想买什么就买什么好了，快活快活。这是咱们的辛苦所得，又不过分。”乔叫出声来，一边很有绅士派头地瞧了瞧自己的鞋跟。

“我当然辛苦啦——几乎整天都得去教那些烦人的小孩儿，可我只其实就想懒在家里。”梅格又开始抱怨了。

“你还没我一半辛苦，”乔说，“你去试试几个小时囚在屋里，陪一位神经兮兮、唠唠叨叨的老太太，搅得你团团转，还总也不满意，让你恨不得没生在这世界上，要不就大哭一场。”

“按理说不该怨天怨地，但我认为刷碟洗碗、收拾房间是世上最糟的事情。烦死人了，我的手又僵又硬，根本没法好好练琴。”贝丝瞧瞧自己粗糙的双手，叹了一口气，这回谁都听到了。

“我不信还有谁比我更悲惨，”艾美叫道，“你们用不着去学校忍受那些女孩儿的傲慢，她们评判你的功课，讥笑你的衣着，标榜爸爸，嫌他不够阔气，还因为你的鼻子不标致就寒碜你。”

“恐怕你说的是诽谤爸爸吧，那不叫标榜，好像是给腌菜瓶子做广告。”乔笑起来纠正她。

“我知道我说的是什么，不用你‘吵弄’我。说话得讲究字眼

^① 德国浪漫主义运动文学家弗雷德里克·亨利希·卡尔·德拉莫特（1777—1843）所著传奇小说。

儿，还能扩大‘词库量’。”艾美气鼓鼓地反唇相讥。

“别拌嘴了，孩子们。乔，你不想能有咱们小时候爸爸亏掉的那些钱吗？天啊！要是我们无忧无虑，那该有多幸福，多美妙！”梅格叹道，她必是想起了过去的好时光。

“可有一回你说过的，我们比金家的儿女们幸福多了，他们有钱，还是斗来斗去，一辈子不开心。”

“是啊，我说过，贝丝。我就是这样想的，我们虽然得工作，可我们也挺开心，像乔说的，咱们是快乐的一小撮儿。”

“乔就会使用这种粗俗字眼儿！”艾美说，不以为然地打量地毯上随意躺着的修长的身影。乔立刻坐起来，双手插进衣兜，开始吹口哨。

“别这样，乔，这太男孩子气了！”

“就为这个我才吹的。”

“我讨厌没有教养、一点儿都不文雅的女孩子！”

“我痛恨装模作样、扭扭捏捏的小丫头儿！”

“鸟儿在小巢中说好了……”一向都忙着劝架的贝丝怪模怪样地唱道，正在尖声吵闹的两人缓和下来，忍不住笑了，“拌嘴”告一段落。

“好啦，姑娘们，毕竟你们两人都不对。”梅格摆出大姐姐的样子开始教诲，“约瑟芬，你已经大了，别再像男孩子那么调皮了，也该收敛一点儿。小的时候还不妨事，现在你都长这么高了，头发也盘起来，记住自己好歹是个淑女。”

“我才不是呢！盘起头发就成了淑女，那我留两根辫子好了，留到二十岁。”乔叫道，随手扯下网巾，任她栗色的头发披散下来，“想想都烦，我还得长大，变成马奇小姐，穿上拖地长裙，像棵翠菊似的直不棱登的！当个女孩子已经够糟的了，我喜欢玩儿男孩儿的游戏，做他们做的事情，一举一动都像他们一样！当不成男孩儿，

我够失落的了，现在比过去还失落，我就想远走高飞，跟爸爸一块儿去打仗，我不能光待在家里，编哪，织啊，像个痴呆的老太婆！”乔把蓝色的军袜摇来晃去，弄得棒针像响板一样噼啪乱响，线团满地乱滚。

“可怜的乔！这真糟糕，但也没别的法子呀；你就起个男孩儿的名字，随你给我们当个兄弟得了。”贝丝说，用手抚摸头发乱蓬蓬倚在她膝前的乔的脑瓜儿，即使把天底下洗涮扫除的活计都包下来，她的手触摸到谁，仍然让人觉得那么轻柔。

“至于你，艾美，”梅格接着说道，“你根本就是太挑剔，太矫情。现在，你的样子不过是有点儿滑稽，可你要再不留神，长大准是个自作聪明的傻铤铤儿。你但凡不那么故作文雅，我倒还喜欢你的举止和谈吐，可你刚才的说话，和乔一样，都够恶劣的。”

“乔是个假小子，艾美是个傻铤铤儿，那我是什么？”贝丝问道，她也很想聆听说教。

“你是个小可怜儿呗。”梅格亲切地答道，没人和她犟嘴，因为“小耗子”招全家人的疼爱。

不过，小读者们都想知道“主人公长什么样儿啊”，咱们就趁这会儿简单描述一下这四姐妹吧。黄昏时分，她们坐下来借了暮色编织手工，屋外腊月里的雪花静静飘落，屋内炉火噼噼剥剥地欢歌。这是间挺舒适的老房子，虽然地毯褪了颜色，家具也很简陋；但墙上挂了一两幅美丽的图画，壁间插满书籍，菊花和圣诞蔷薇在窗前绽放，屋里充满了温馨和恬静。

梅格丽特，四人中的大姐，今年十六岁，丰腴、美艳，大大的眼睛，轻软绵密的棕色头发，嘴巴柔柔的，两手白皙，让她为此很得意。乔，十五岁，高挑、细瘦，肌肤褐色，仿佛一匹小马驹。长长的四肢好像永远不知道该往哪儿摆放，弄得总是手忙脚乱。她的嘴巴有棱有角，鼻子很俏皮，灰蒙蒙的眼睛，目光闪射，仿佛能洞

察一切事情，又时而热烈，时而佻巧，时而若有所思。她的美丽，还美在一头浓密的长发上，长发时常用网巾绾起，免得披散开碍事。乔有圆润的肩膀，手大脚大，衣衫松垮垮的，少女转眼长成了小妇人，自己也烦乱，神情中时时多了一些不自在。伊丽莎白，或者是贝丝，因为人人都这样叫她，是个面孔红扑扑、头发光溜溜、眼睛亮闪闪的小女孩儿，十三岁，很腼腆，细声细气，文文静静的，从来也不生气。怪不得爸爸管她叫“小乖乖”，这名字真的再合适不过了，她似乎就蜷缩在自己的欢乐世界中，只有遇到她信任和喜爱的人，才迈开胆子走出来。艾美呢，虽然她最小，却是最重要的人物了，至少她自己是这么想的。就像传说中的雪姑娘，她有湛蓝的眼睛，金黄的头发卷曲着垂在肩上，苍白、纤细，老是一副矜持的淑女模样。她们四人的性情如何，大家慢慢就会看到了。

座钟敲响了六点，贝丝清扫好壁炉前的地面，烘上一双拖鞋。姑娘们看到这双穿旧的鞋子，不由得心情好起来。妈妈要回家了，人人都盼着她。梅格停止说教，点亮了油灯，艾美没等人吩咐，就腾出安乐椅，乔忘了她有多累，把拖鞋摆得更靠近炉火。

“鞋都快穿破了，妈咪应当买双新的。”

“我想，用我的一块钱给她买吧。”贝丝说。

“不，还是我来买！”艾美争道。

“我最大。”梅格插嘴说。但乔决绝地截断了她的话头儿：“爸爸出门了，我就是家里的男人，该我来置办拖鞋，爸爸走时告诉我，要好好照顾妈妈。”

“我来说咱们大伙儿怎么办吧。”贝丝说，“咱们每人送她一份圣诞礼物，自己什么也不要。”

“知道你准会如此，宝贝儿！咱们都准备些什么呢？”乔大呼小叫。

每个人都沉思了一会儿，然后梅格像是看到自己漂亮的双手才拿定了主意，她宣布：“我送她一副精美的手套。”

“军靴，地道的军靴。”乔叫道。

“几条手帕，都要镶边儿的。”贝丝说。

“我打算买一小瓶科隆香水，她喜欢这个，不算太贵，我还能留一点钱买画笔。”艾美接着说。

“怎么送给她呢？”

“放在桌子上，领她进门，等她打开包装。忘了咱们是如何过生日的吗？”乔回答道。

“每回轮到我坐在大椅子上，戴了花冠，看你们走来围着我送上生日礼物，亲吻我，我都很怕。我喜欢那些东西还有你们的亲吻，可是，要你们坐下来盯着我打开包装，很恐怖的。”贝丝说道，顺便同时烘烤她的脸蛋儿和吃茶的面包。

“让妈咪以为咱们是在为自己忙活，给她个惊喜。梅格，明天下午咱们就去购物；圣诞夜的话剧，还有的是事情等着做呢。”乔说道，她在屋里走来走去，双手背在身后，鼻子快翘到天上。

“演完这回，我可再也不演了，我太老了，不能掺和这些事儿了。”梅格说，她至今仍像孩子一样热衷于这类“化装”晚会。

“我还不知道吗，只要你能摆动长发，穿上白裙摇来晃去，还戴上金纸做的首饰，你才不会罢休呢。你是我们中间最棒的角色了，你要是不出场，那可全都完了。”乔说道，“咱们今晚就排演。来吧，艾美，就演昏倒的那场，看你僵硬得像个拨火钳。”

“我有什么法子，我又从来没见人昏倒过，我可不想像你一样，倒头就摔，磕得自己青一块，紫一块。要是我能轻轻跌倒，也还将就，要是不成，我就跌到椅子上，到底体面点儿。我才不在乎乌戈拿手枪顶着我呢。”艾美回嘴道，她的确没有演戏的天分，不过，她长得瘦小，剧中的坏蛋可以毫不费力地把她扛出去，由着她叫唤。

“你这样做，双手交叉握紧，满屋子摇摇晃晃，大叫：‘罗德里奥！救我！救我！’”乔开始迈步示范，夸张地尖叫着，怪吓人的。

艾美跟在后面学样，但她的两手直通通地伸出去，身体机械地一抖一抖的，嘴里哼着：“噢！噢！”倒像是被针扎了一下，没一点儿恐惧和痛苦的意思。乔绝望地呻唤一声，梅格大笑起来，贝丝津津有味地看热闹，面包烤糊了也不知道。

“白费劲儿！到时候，你好自为之吧，要是观众笑话，可别怪我。该你的了，梅格。”

接下来一切就顺当多了，堂·佩德罗看谁都不顺眼，写了满满两页纸的独白，念起来没一点磕绊；女巫阿加守着一锅滚沸的炖蛤蟆汤，唱起骇人的咒文，弄得场面阴森森的；罗德里奥奋勇打碎身上的锁链，乌戈误服砒霜，痛苦万状，“哈！哈！”狂笑着死去。

“太精彩了，从来没有过。”梅格说，死掉的坏蛋坐起身来，揉搓自己的肘部。

“乔，真不明白你怎么能写得这么棒，演得也这么棒。莎士比亚也不过如此！”贝丝喝彩道，她坚信自己的姐姐在所有事情上都是天才。

“我差远啦。”乔自谦道，“当然，《女巫的诅咒》这部悲情歌剧也还不错。不过，我倒想试试《麦克白》，只要能给班柯安置一扇地板门。我太想演那个凶手啦。‘在我眼前，不是一把刀子吗？’”乔压低了嗓音念道，两眼骨碌碌打转，双手向空中抓去，像她见过的一位著名的悲剧演员一样。

“不，那是烤面包的叉子，上面没有面包，是妈妈的拖鞋。贝丝看戏看迷糊了！”梅格大叫，排练在一片笑声中结束了。

“姑娘们，瞧你们这快活劲儿，真让我高兴。”门口传来亲切的话语声，演员和观众都转过身来，迎接门前一位高挑儿的和蔼妇人，那妇人的神情总像随时准备去帮人排忧解难。她的穿着朴素，但态度雍容，姑娘们眼中，那灰色披风和旧式女帽下，是世上最好的妈妈。

“好了，亲爱的，你们今天过得怎样？事情太多了，我得把等着